

# 中共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24日至6月30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国资委党委进行了巡察。2023年9月18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向市国资委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 一、党委（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市国资委党委坚持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严格对照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和提出的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担当、压实责任，综合施策、标本兼治，立行立改、全面整改，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在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市国资委党委迅速组织召开党委（扩大）会议认真学习反馈意见精神，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深刻反思存在的问题，认真部署整改工作，确保问题整改到位。2023年10月24日，党委领导班子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查摆剖析自身存在的问题，积极主动抓整改、促提升，全面推动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清远国资国企创新发展的具体成效。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市国资委党委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目标、责任分工和整改时限，强化跟踪督办，全员参与、上下联动，全力抓好整改工作，确保件件有落实、件件

有回音。三是狠抓问题整改。对本次巡察反馈的问题进行分类汇总、梳理归类，建立问题清单台账，对当前能解决的问题，坚持立行立改；对一些涉及面广、情况复杂、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问题，拿出具体的措施和办法，跟踪督办、限时完成，持续抓好整改落实。严格落实跟踪督办机制，对每个问题逐一明确专人负责跟踪整改，实行“销号制”处理，针对存在的问题逐一对账销号，确保问题清仓见底、整改全面彻底。四是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破立并举”，将建章立制工作贯穿整改全过程，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修订完善市国资国企各项配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国资队伍建设管理和国资监管机制，用制度固化整改成效，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的内部管理机制。综合运用考核评价、督查督办、实效检查等措施进一步强化制度执行力，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落到实处。

市国资委党委书记坚决扛起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担当，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举一反三，把关注点、聚焦点放在促进整改、解决问题上，拿出较真碰硬的态度、务实管用的措施、扎实有效的作风，做到立行立改、真纠真改、彻查彻改，确保问题清仓见底、整改全面彻底。

截至2024年2月22日，巡察反馈的41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38个，阶段性完成整改3个，未完成整改0个；制定的157条整改措施，已完成154条；巡察移交的2件信访件，已

全部办结。

## 二、集中整改期内的整改事项及整改结果

### （一）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国资国企的落实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一：抓学习政治高度不够，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国资国企具体工作开展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举办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主题教育读书班，列出5个专题深入交流研讨。印发《清远市国资委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调研方案》，领导班子成员围绕调研课题，深入企业开展调研并讲授专题党课，形成调研报告。召开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领导班子成员深入交流调研成果和不足，推动解决发展难题。二是2023年10月13日召开党委会议，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进一步规范研读学习、撰写发言稿、开展研讨、请假、档案管理等有关要求。11月22日，召开党委会传达学习《关于进一步提高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的意见》，促进提高学习质量。10月31日，召开中心组学习会，按中心组学习制度要求规范开展各项学习工作。三是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两个一以贯之”的重要论述推进市国资国企深化改革。

存在问题二：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突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格局未有效形成：党委班子谋划国企长远发展、构建国企大监管格局不够。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召开党委会议、委务会议专题强化对重大战略部署、重要方针政策的学习。市属各集团制定并报送企业发展规划方案。二是2023年11月20日以市政府办公室的名义印发《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市属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清府办〔2023〕29号），加快推动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三是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加强与省国资委联系对接，拟定实施方案，下一步按照省国资委工作部署提请印发。四是积极搭建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完成BIP国资监管平台安装和企业管理应用平台上线，各集团用户操作培训有序开展中。五是督促和指导下属集团于2023年9月25日成立资产划转工作专班小组，下属集团多次与市税务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沟通协商，对不同资产划转方式进行税费测算，论证划转方式的可行性，拟定划转路径。六是对各科室负责人进行轮岗，提高干部综合素质，培养年轻干部，大胆使用年轻干部。举办“清远国资讲堂”11次，提升市国资委干部企业经营、资本运作、金融管理等方面的专业能力。

存在问题三：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突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格局未有效形成：发展思路系统性条理性不足。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属各集团已制定并报送企业发展规划方案。二是草拟国企改革实施方案，召开行动部署会议，研究部署我市国有企业新一轮改革工作。三是印发《清远市国资委权责清单（2023年版）》《清远市国资委授权放权事项清单（2023年版）》，并在政府网站市国资委频道栏目进行公开。2023年11月9日，组织召开清单解读座谈会。四是完成市国晟租车公司吸收合并市德晟租车公司。

存在问题四：党委领导作用发挥不够突出，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格局未有效形成：制度落实执行不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于2023年4月21日组织召开市国资委系统国企投资管理培训会议，进一步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的投资行为。10月12日建立《市属国有企业季度新增投资项目台账》，紧盯企业投资审批“事前、事中、事后”关键环节，强化对市属国有企业投资行为的监督管理，层层压实责任。10月30日，组织召开《清远市属国有企业投资管理办法》《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产权变动监管办法》专题学习会，进一步加强制度宣贯力度。通过对广清接合片区清城公共智慧体系配套建设项目、清远市银盏林场、羊角山林场等进行实地考察，强化投资项目事前审查力度；对广东清源水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清远市城市污泥资源化利用项目、市德晟集团与广东建工集团合资成立建筑公司等项目进

行投资项目后评价，督促市属各集团公司对半年度、年度投资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切实加强投资项目事后监督工作。二是拓宽市属国有企业外部董事来源渠道，面向社会公开选聘 41 名专家，建立市国资委外部董事人才库；启动市属各集团外部董事选聘工作，加快配齐外部董事。制定《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外部董事 2022-2023 年度考核评价工作方案》，组织对市属国有企业外部董事进行考核，督促外部董事发挥作用。三是指导市属各集团完善公司章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健全设置董事、监事。四是督促各集团规范董事会、监事会运作，发挥好董事、监事作用。下发《关于加强董事会建设和运作的通知》，严格执行回避制度，促进规范董事会运行。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属国有企业监事会监督工作的通知》，督促指导市属国有企业监事履行监督职责，提高监督能力。五是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印发《市国资委关于报送市属国有企业新增投资项目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工作要求，及时掌握新增投资项目情况，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

存在问题五：统筹谋划长远发展的责任感不强，推动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还有较大差距：对企业发展规划统筹谋划和指导监督不够。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市属各集团已制定并报送企业发展规划方案。二是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召开市属国有企业 2023 年上

半年经济运行分析会,2024年1月25日召开市属国有企业2023年经济运行分析会,认真总结市属国有企业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和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分析研究经济形势,部署推进市属国有企业经营发展和重点工作。印发《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清远市国资委关于完善国有资产统计与分析工作机制的通知》,强化财务监督管理,健全国资国企经济运行分析机制,提高国有资产统计和经济运行分析质量。

存在问题六:统筹谋划长远发展的责任感不强,推动产业布局 and 产业发展还有较大差距:对资产和产业布局谋划不足,资产效益不明显。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起草实施方案,召开行动部署会议,研究部署我市国有企业新一轮改革工作。2023年12月22日,由市国资委组织,市委、市政府领导带队到市属各集团开展重点项目调研,并召开座谈会,要求市属国有企业要更大力度深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二是完成正源、清源、粤星三级公司划转工作;2023年1月13日,市德晟集团与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清远市广建建筑有限公司,获评清远市建筑业龙头企业;4月25日,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建广东建工德晟工程有限公司,成功中标广清纺织产业转移园基础配套项目一期和二期两个项目。7月,清远北江伦洲水上旅游项目在《广东省水经济试点建设工作方案》获批。9月,市建工质检站公司与三家专业辅

导机构签订合作协议，正式启动上市工作。三是定期召开市属国有企业经济运行分析会，总结市属国有企业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和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对下步重点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四是印发《清远市国资委关于完善国有资产统计与分析工作机制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统计口径，督促提升报表统计质量。同时，加强收集分析企业财务快报报表和企业经营情况月报表，深入分析研究 2023 年 1-12 月市属国有企业各项经济指标，确保统计数据精准。五是 2023 年 6 月，组织约谈连续 3 年亏损企业负责人，督促提醒企业加快扭亏为盈，加强企业经营发展。2024 年 1 月 25 日，对 2023 年亏损的二、三级企业进行通报，1 月 30 日，约谈亏损企业所在集团总经理和分管副总经理，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对亏损企业进行处置。六是定期公布市国资委监管企业经营情况排名，表扬先进，鞭策后进。七是 2023 年 11 月 17 日印发《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属国有企业亏损治理工作的通知》，持续深化企业亏损治理工作。

存在问题七：统筹谋划长远发展的责任感不强，推动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还有较大差距：推动科技创新乏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 2023 年 11 月 9 日，广州数据交易所（清远）服务基地挂牌仪式在市国际会展中心举办，已上架多款数据标的。二是市农投公司与农昌农业公司在石潭丝苗米基地旁打造清远市清新区首个工厂化育秧中心。三是指导市农投公司建

设智能云仓、建设“清远好风土”线上商城、委托京悦代运营拼多多平台、开通“清远好风土”抖音号和抖音小店、推动农产品上架“优联云购”线上平台。四是督促市国投集团加强市数投公司人才引进工作。

存在问题八：担当作为不足，推动国企改革不够全面彻底：推动改革走深走实不够。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起草实施方案，召开行动部署会议，研究部署我市国有企业新一轮改革工作。2023年12月22日，由市国资委组织，市委、市政府领导带队到市属各集团重点项目调研，并召开座谈会，要求市属国有企业要更大力度深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二是成立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深入研究部署优化国资布局、深化国企改革的总体思路和具体落实措施，形成工作台账。三是市属各集团均已出台“十四五”发展规划。四是健全市水务集团董事会，配备董事长、董事，选举职工董事，进一步完善董事会职能。五是正源、清源、粤星三个公司从市水务集团划转至市德晟集团；组建清远广建公司，获评市建筑业龙头企业；组建广东建工德晟工程公司，成功中标广清纺织产业转移园基础配套项目一二期项目。2023年9月，市建工质检站公司与三家专业辅导机构签订合作协议，正式启动上市工作。清远北江伦洲水上旅游项目在《广东省水经济试点建设工作方案》获批。成立市国园公司，组建广东国粤公司，深度参

与广清纺织服装产业有序转移园区建设。六是持续督促落实《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三项制度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各项任务，建立完善工作台账；修订《清远市国资委系统国有企业机构设置和劳动用工管理办法》，严格企业用工管理；出台《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操作细则(试行)》《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试行)》，持续落实新任管理人员竞争上岗，进一步推动三项制度改革。

存在问题九：担当作为不足，推动国企改革不够全面彻底：加快国企优化整合不彻底。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将公路检测站公司、正阳公司分批划转 35 人，正阳公司监理业务整合至公路设计院公司，公路检测站公司检测业务整合至市交通检测站公司。二是推进同类型同质化公司整合、撤并。正源、清源、粤星三级公司 7 月份从市水务集团划转至市德晟集团；市国晟租车公司吸收合并市德晟租车公司。三是明确今后市属国企在集团之间的划转要充分通过论证，并上会研究讨论决定。

存在问题十：担当作为不足，推动国企改革不够全面彻底：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阻滞不前。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整改落实情况：督促和指导市德晟集团加强与市直各职能

部门的协调沟通，加快推进市住保中心资产划转变更工作进度，并已明确划转路径。

存在问题十一：政治和大局意识弱化，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推进重点工作不力：对上级重要文件办理不够重视。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印发《市国资委关于加强公文办理质量提高工作效率的通知》，对市国资委系统收文、发文、公文流转等方面作出明确要求。二是认真落实对领导班子监督工作，建立跟踪机制，对于上级机关下发或交办的重要文件，由委办公室于1个工作日内提出拟办意见，第一时间送委领导批示，并进行跟进、督办、反馈，并要求相关责任单位（科室）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

存在问题十二：政治和大局意识弱化，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推进重点工作不力：产业基金搭建推进不理想。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积极谋划推动基金组建工作，及时报送工作情况，每月印发《清远产业转移基金简报》。二是2023年对接逾120家机构企业。2023年11月6日，市国资委批复同意设立清远市产业转移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园区发展基金方面，与粤科集团共建基金进入实质性阶段，下一步将正式签订清远市产业升级母基金战略框架协议。三是加强与省属国企、市国资企业、第三方金融机构对接力度，高质量发展母基金、

乡村振兴基金、生物医药基金合计 3 支基金已组建备案，并完成首期项目投资。四是持续推进搭建 13 支规模达百亿的产业基金群。五是计划按程序注销小金属产业基金。

存在问题十三：政治和全局意识弱化，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推进重点工作不力：矿产资源转让进度缓慢。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德晟集团领导班子召开矿山专题工作会议，深入梳理矿产资源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探索建立合理盈利模式。2023 年，已完成 3 个采矿权出让。二是每周掌握市德晟集团矿山转让情况，主动担当、攻坚克难，切实发挥国企主导作用。

存在问题十四：政治和全局意识弱化，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推进重点工作不力：重大项目重点工作任务推进不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印发《市国资委系统重点工作督办制度》，成立重点工作督办领导小组，落实督办责任。二是以周报、月报的形式跟踪督办重大项目重点工作任务，形成《市国资国企 2023 年重点工作事项督办清单》《市国资委每周重点工作信息报告》。三是对市属各集团公司党委制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制度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市属各集团均制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并报市国资委备案。进一步健全完善市属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相关制度，加强对落实情况的督查。四是充

分发挥市国企改革领导小组作用，统筹全市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调，在关键节点上及时向市改革领导小组请示汇报。在僵尸企业出清方面，我市形成一体化工作机制，于2020年12月前，清远市已完成99户市属国有“僵尸企业”出清重组，完成率为100%（根据省国资委2020年3月31日的各地市通报情况，清远市完成率已达98%，全省进度排第一）。在公司制改革方面，根据我委2021年7月5日报给市政府的公司制改革工作总结和7月6日省国资委的全省通报情况，显示清远市已提前全部完成52户公司制改革工作。在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方面，截至2020年10月30日，我市已100%完成人事档案移交和党员组织关系移交，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全部由地方提供。我市成为继佛山、河源、肇庆后，全省第四个100%完成实际移交任务的地市，比国务院国资委、省国资委要求的完成时间提前2个月。

存在问题十五：监管企业不到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容乐观：对投资项目审批过于宽松，监管功能严重弱化。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2023年4月21日，组织召开市国资委系统国企投资管理培训会议，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的投资行为。全面梳理投资情况，形成《2019-2023年9月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台账》，并持续更新；及时掌握市属各集团2023年度投资计划；督促市属各集团按《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后评价清单》，

形成投资项目后评价报告。二是印发《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属国有企业投资行为规范管理的通知》，加强对市属国有企业投资行为的规范管理。三是及时收集市属各集团 2022 年度、2023 年上半年投资分析报告。2023 年 10 月 18 日，印发《市国资委关于报送 2019-2023 年 9 月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通报》，督促市属各集团按时报送投资项目台账以及部分投资项目评价报告。四是市属各集团建立台账管理机制，按时收集更新《市属国有企业季度新增投资项目台账》。市属各集团已报送 2023 年第四季度新增投资项目。

存在问题十六：监管企业不到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容乐观：对企业负债监管乏力，企业风险系数增加。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企业债务风险监管。严格落实《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加强债务管理严控债务风险暂行办法（试行）》，动态跟踪企业债务情况，定期收集企业债务监测表，督促企业做好还本付息。二是完善企业融资管理制度。印发《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财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配套工作指引，进一步规范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防范债务风险。三是实行资产负债率“二线”管理。明确监管企业资产负债率基准线和警戒线，将控制资产负债率纳入企业负责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促使企业负责人提高企业经营质量。

存在问题十七：监管企业不到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

容乐观：对企业资产底数不清，盘活“问题”资产软弱无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2023年10月20日印发《市国资委关于推进国有企业盘活利用存量土地的通知》，11月12日印发《市属国有企业低效闲置资产盘活路径调研实施方案》，强化市属国有资产监管。组织市属各集团梳理低效闲置资产情况，并形成工作台账。指导市属各集团积极谋划推进低效闲置盘活工作。二是梳理低效闲置资产情况，形成《关于盘活闲置资源 扩大有效投资 推动市属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的调研报告》。

存在问题十八：监管企业不到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容乐观：国企考核刚性不够，“送人情”成分明显。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细化制订业绩考核量化指标，对不同功能和类别企业实施分类考核，动态跟踪企业年度考核方案执行情况，对指标完成进度相对滞后的企业进行通报提醒，督促企业落实年度考核指标任务。二是加强考核工作组织和培训，组织开展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培训，明确2023年度考核工作目标和要求，严格考核口径，说明各项指标考核标准，扎实做好考核评估相关环节工作，落实刚性考核，严格按考核结果兑现绩效薪酬。

存在问题十九：监管企业不到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容乐观：安全生产监管浮于表面，未雨绸缪做得不够。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领导干部消防安全年度“责任清单”和“工作清单”，组织市属各集团公司分级制定责任清单，签订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书。二是制定安全生产分类管理指导意见，优化等级分类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三是制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加强检查、指导力度。2023年，对市属国有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47次，排查安全隐患303项，已全部整改完毕；组织企业开展安全隐患自纠自查45家，安全生产检查555次，排查安全隐患1032项，已全部完成整改。组织干部职工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专题展示148场，累计参与4189人次；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学习活动104场，累计参与2637人次。四是严格执行领导带班、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值守和信息报告制度。五是在清远市2023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消防工作(含森林防灭火)考核中，市国资委获得“优秀”等次。

## （二）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贯彻落实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二十：落实“一岗双责”有差距，管党治党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抓得不严不紧。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开展对2019年以来市国资委系统违纪违法案件进行全面排查，建立工作台账。二是召开专题党委

会议，对2019年以来市国资委系统发生的违纪违法案件进行研究剖析。进一步压实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两个责任”，督促案发单位严格落实以案促改，建立健全监管长效机制。三是召开清远市国资委系统“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通报2019年以来市属国有企业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以身边人、身边事教育警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存在问题二十一：落实“一岗双责”有差距，管党治党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党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二十二：落实“一岗双责”有差距，管党治党责任落实不够到位：统战工作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存在问题二十三：工作作风不够扎实，服务企业发展的干事创业氛围未形成：机关整体工作效率不够高，部分科室工作状态欠佳。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参照省国资委内设机构职能设置，向市委编办申请调整市国资委内设机构名称和职能，实现人事、考核、薪酬归口管理。主要领导加强工作统筹协调，指导、推动、督促各分管领导抓好分管领域事项，及时处理相关文件。修订《清远市国资委工作规则》，明确公文处理要求，由委办公室根据内容与分工，提出拟办意见，第一时间送委领导批示，并进行跟进、

督办、反馈，避免出现领导因外出公务造成文件迟签漏签。二是开展机关作风提升行动，集中开展机关办公环境和秩序整治，召开全体人员作风提升专项会议，对改进机关作风有关事项提出具体要求，提升工作人员责任意识。组织委机关聘员、跟班学习人员召开工作培训会，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严格执行《市国资委科级及以下干部平时考核工作方案（试行）》，加强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2023年10月19日，印发《清远市国资委权责清单（2023年版）》《清远市国资委授权放权事项清单（2023年版）》，进一步明确权责边界。11月9日，组织召开市国资委权责清单及授放权清单解读座谈会。三是组织举办“清远国资讲堂”，围绕国企改革、基金建设、投融资、经营管理、风险防控、人力资源管理、党建工作等方面开展授课培训，不断增强市国资系统干部职工专业知识水平、提升专业能力、培育专业精神。四是进一步规范办文办会程序，通过党委会议、委务会议专题学习《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党政机关公文格式》，对办文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提高公文处理能力。加强对文件审核把关，严格办文时限，强化跟踪催办，提升办文办会质量。修订《清远市国资委工作规则》，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办文办会有关工作。

存在问题二十四：工作作风不够扎实，服务企业发展的干事创业氛围未形成：开展企业调研针对性不强。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制定《清远市国资委开展“学习贯彻

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市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的工作方案》，共确定6个调研课题。2023年3月1日前，各专题调研组分别完成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印发《清远市国资委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调研方案》，制定《主题教育调研计划表》。10月下旬至11月上旬，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深入企业开展调研。二是成立由领导班子牵头，各科室负责人及各领域骨干组成的调研队伍，明确调研工作牵头领导及责任科室。三是常态化深入企业一线调研，全面掌握市属国有企业的资产资金、经营管理等情况。2023年6月13日，市国资委重点工作督办领导小组召开重点亏损企业集中约谈会，督促企业加快推进年度工作任务落实。6月25日，市国资委重点工作督办领导小组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的形式，到市新鸿基公司、市国晟租车公司开展现场督导。7月10日，分别到4家集团公司开展督办工作，对各集团公司完成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四是强化成果转化运用。印发《清远市国资委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工作方案》，组织开展调研成果交流，促进调研成果转化运用。五是组织开展事关全局的战略调研、破解复杂难题的对策调研、重大项目的跟踪调研、推动落实的督查调研，不断开拓调研渠道、丰富调研手段、创新调研方式，持续提高调研工作专业化水平。

存在问题二十五：工作作风不够扎实，服务企业发展的

干事创业氛围未形成:人民情怀不足，处理企业历史遗留问题重视不够办法不多。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10月19日召开市国资委系统信访和12345投诉处理工作会议，明确涉信访问题统一受理统一处理机制，建立信访台账清单，逐项跟进销号。对涉国企重大敏感投诉事项协商机制、不满意投诉整改措施进行研究，明确涉企业投诉报送机制，及时掌握企业投诉，对重大敏感投诉及时介入指导。

存在问题二十六：内部和财务管理存在漏洞，防范风险能力有待提高：内部管理不够规范。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按市直机关公务用车使用规定，及时填报清远市公务用车管理平台。加强对公务用车（含租赁车辆）使用申请的审核，严格按照规定租、派车辆。二是完成委机关固定资产核查工作。三是严格按省、市及委机关采购范围和采购程序开展采购业务。

存在问题二十七：内部和财务管理存在漏洞，防范风险能力有待提高：财务管理不合规。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结合行政事业单位最新财务管理有关规定，重新修订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切实加强国资监管费、党员活动经费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二是严格落实“三重

一大”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均提交委务会和党委会进行集体研究决策。三是按照新修订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报销审核审批程序。四是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有关财务知识学习，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五是派工会相关同志参加全市工会经审干部培训班、全市工会财务业务培训班，规范工会财务工作。及时收缴会费并存入工会账户。及时上缴应上缴总工会经费。

存在问题二十八：内部和财务管理存在漏洞，防范风险能力有待提高：预算执行存在漏洞。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基本完成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入库编报工作，正在进一步细化相关项目支出，规范预算刚性约束。二是进一步严格落实预算执行制度，根据年初国资监管费使用方向，进一步明晰细化支出范围。三是2023年10月30日，组织各集团公司、有关科室业务人员学习《清远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推动工作有效落实。四是积极做好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工作，进一步完善预算执行结果的考核、评价及监督工作。

存在问题二十九：对下属单位市国企服务中心（股权托管中心）管理缺少制度规范，国企服务中心作用发挥不够：对历史款项处理不及时。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整改，并持续推进

存在问题三十：对下属单位市国企服务中心（股权托管

中心)管理缺少制度规范,国企服务中心作用发挥不够:股利分红派息缺乏严谨公开透明机制,办理执行没有统一标准。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签订补充协议,规范分红派息资金管理。二是印发《清远市国有企业服务中心(清远市股权托管中心)分红派息业务审批流程(试行)》《清远市国有企业服务中心(清远市股权托管中心)股权托管业务办理流程(试行)》,进一步规范明晰工作流程。三是明确股权过户登记程序,并印发通知告知股民相关要求。四是组织股权组全体人员开展培训、学习,进一步提升业务办理能力。

### (三) 聚焦基层党组织和队伍建设情况方面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三十一:抓机关党建宽松软,党组织核心作用弱化:党委会议制度落实不严谨。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委机关办会人员及各科室相关业务负责人员开展学习培训,加强学习《中共清远市国资委党委议事决策规则》《清远市国资委议事内容清单》《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国资委党委会议议题征集和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制度,进一步明确党委会议议事决策范围、程序和相关要求。二是严格做好会议议题酝酿、收集工作,会前完成议题上会审批,对未按期提交审批的议题顺延至下一次会议。三是强化会议记录人员业务

能力，规范会议纪要、记录。认真撰写会议记录，确保会议记录与会议纪要的一致性，及时归档相关材料。

存在问题三十二：抓机关党建宽松软，党组织核心作用弱化：党内组织生活不严肃。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规定，认真开展党内组织生活，制定方案，党员领导干部认真撰写个人对照剖析材料，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实事求是、直面问题、一针见血。二是市国资委党支部召开支委会议，就如何开展谈心谈话，完善主题党日活动进行专题学习研究。三是市国资委党委组织开展集体廉政谈话，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切实发挥廉政谈话提醒教育作用，及时整理归档相关台账资料。四是完善年度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进一步规范组织主题党日活动。

存在问题三十三：抓机关党建宽松软，党组织核心作用弱化：党务工作不扎实。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党务工作管理。二是对市属各集团公司党委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制定情况进行督查，进一步明确相关具体工作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关工作。三是成立市国有企业服务中心党支部。及时召开支

委会、中心全体党员大会研究部署有关整改工作，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等要求，修订完善党建工作制度。

存在问题三十四：督促指导企业抓党建乏力，国企党组织未起到领导把关作用：抓企业党建浮于表面，企业党建问题较多。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对国企党建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督促市属集团公司党委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二是组织开展市属国有企业党支部达标建设考评工作，进一步推进市国资委系统党建规范化建设。组织开展2022年软弱涣散党组织全面验收工作。组织开展市国资委“五强五化”标杆党组织申报和验收工作，将3个国有企业党组织列为清远市国资委系统“五强五化”标杆党组织。印发《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基层党组织党建品牌创建实施方案》。召开清远市国资委系统“五强五化”标杆党组织创建成果报告会暨党建品牌创建工作部署会，对市属国有企业党建品牌创建工作进行部署。三是组织举办2023年清远市国资委系统党务工作人员培训班，强化对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考核组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四是已理顺市保安公司党支部和市圆盾公司党总支党组织隶属关系。五是组织举办市属国有企业党员培训班，提高党员素养，进一步坚定党员理想信念，提升党组织凝聚力。

存在问题三十五：督促指导企业抓党建乏力，国企党组

织未起到领导把关作用：监管企业规范议事决策流于形式，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混乱。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规范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事项管理。督促核查市属各集团公司党委制定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情况。二是规范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事项管理，对市属国有企业党支部重大事项议事规则制定情况进行检查，明确对重大经营决策事项须落实“先党内、后提交”要求，加强对基层党组织党务人员培训，组织举办清远市国资委系统党务工作人员培训班，提升党建工作管理水平。三是督促市旅游集团公司党委落实制定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市粮食储备公司落实制定党支部重大事项议事规则等相关整改事项。

存在问题三十六：统筹推进国资系统干部队伍建设不力，人才瓶颈制约国企高质量发展：党管干部弱化。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2023年12月13日，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分析市属各集团领导班子配备及建设情况，对市属四家集团领导班子建设情况逐一进行分析研究，针对加强领导班子人员配备、完善法人治理架构、中层管理人员队伍建设等研究制定工作举措，推动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二是组织市国资委党委领导班子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对照条例规定梳理市国资委党委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规程。三是组织市属各集团

人事部门工作人员进行人事档案培训，部署按照管理权限对员工人事档案进行整理，完善审核员工“三龄二历”情况，持续做好登记造册。四是修订《清远市国资委系统国有企业机构设置和劳动用工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企业在新招聘人员中有近亲属关系在市国资委系统的，均需事前向市国资委备案说明，严格落实回避要求防止“近亲繁殖”。五是指导市属各集团完善有关核心人才、高层次拔尖人才激励机制，将执行激励机制情况纳入市属各集团年度工作考核内容，压实责任，确保落实到位。六是组织开展三项制度改革情况专项督导，召开市属国有企业三项制度改革推进会，督促加快推进三项制度改革；举办三项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全面解读三项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改革。七是印发《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试行）》，加强人事管理，完善选人用人考察机制。八是指导市属国有企业分类分情况调整人员兼职过多情况，有序开展调整工作。九是配齐清远市国有企业服务中心（清远市股权托管中心）班子人员。

存在问题三十七：统筹推进国资系统干部队伍建设不力，人才瓶颈制约国企高质量发展：企业人才建设短板凸显。未能有效指导国企完善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机制。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督促企业加强人才队伍培养，鼓励提升学历，推动加快形成梯次人才队伍。二是已拟定《清远市市属

国有企业合规管理办法（含法律纠纷案件管理）》，下一步按程序印发；督促指导企业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内部制度体系，逐步完善市属国有企业章程、内部制度和法律纠纷案件数据库；印发《市国资委 2023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方案》，紧密围绕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深入持久开展普法宣传，进一步提升市国资委系统干部职工法律意识、法治素养，综合运用“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拓宽普法渠道，法治国企文化氛围逐步形成。三是建立健全外聘法律顾问制度和外部董事人才库，截至 2023 年 10 月底，集团公司层面实现外聘法律顾问全覆盖，并不断向子企业延伸，20 户子企业聘请外部法律顾问，外部董事人才库共有 15 名法律咨询人才入库，市属国资国企法治人才队伍进一步夯实。四是认真落实省、市高校毕业生招收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市属国有企业稳岗促就业带动作用，全面完成 2023 年招聘应届毕业生目标。

存在问题三十八：统筹推进国资系统干部队伍建设不力，人才瓶颈制约国企高质量发展：人员管理松散。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市属各集团按照《提升市国资委系统人事档案工作质量实施方案》，规范整理人事档案，提高管理质量。二是加强集中保管退休市管干部出国（境）证件，更新完善市国资委出国（境）情况台帐。

（四）了解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方面

## 存在的问题

存在问题三十九：整改责任不落实，闲置资产盘活依然积重难返。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2023年10月20日，印发《市国资委关于推进国有企业盘活利用存量土地的通知》，建立并定期更新国有企业存量土地盘活利用台账。11月12日，印发《市属国有企业低效闲置资产盘活路径调研实施方案》，强化市属国有资产监管。二是组织市属各集团梳理低效闲置资产情况，并初步形成工作台账。将闲置资产盘活情况列入督办清单，谋划推动闲置资产盘活工作，如市国投集团坚持强化国有资产管理运营，集聚优势资源，开展盘活低效无效、闲置资产及历史遗留问题资产，努力实现资产经营收益最大化。三是加强与市直各职能部门的协调沟通，指导督促市德晟集团加强与市住保中心、税局沟通，推进市住保中心经营性资产划转工作，并已明确划转路径。

存在问题四十：整改态度不端正，谈心谈话依然虚以应对。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2023年3月，各支部组织生活会会前开展了谈心谈话活动，9月，组织开展了2023年下半年谈心谈话，认真准备谈心谈话内容，杜绝廉政谈心谈话造假问题，并及时整理归档相关台账资料。二是10月10日，市国资委党支部

召开支委会议，就如何开展谈心谈话活动进行专题学习研究。三是10月11-12日组织市国资委党支部和市国企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参加市直机关工委党务工作培训，提升规范支部日常工作能力水平。

存在问题四十一：整改力度不够大，考核评价依然争议甚多。

整改结果：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合理设置指标，实施分类考核。围绕“盘活资产、压缩层级、降低成本、提质增效”工作要求，结合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特点等，对不同功能和类别的企业，合理设置差异化考核指标，量化考核标准，实施分类考核。二是强化过程监督，推动目标实现。召开市属国有企业2023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分析会，对企业2023年度业绩考核提出要求，督促各集团认真研判考核任务落实情况，对各集团发出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进度提醒函，督促指导各集团加快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三是深入学习调研，拓宽工作思路。结合市国资委“百日攻坚，戮力奋战，冲刺年度总目标”工作重点，通过座谈了解、现场谈话、资料分析等方式，对企业落实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运用情况进行调研，根据调研认真研究出台《清远市市属国有企业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操作细则》，进一步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和年度考核，刚性兑现考核结果。四是

加强组织培训，落实经理层成员考核。组织召开市属国有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培训会，对经理层成员考核指标设置、考核过程、考核结果应用、薪酬管理等进行培训讲解，进一步明确考核要求，指导规范落实经理层成员考核。

###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一是加强政治引领，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深刻把握“两个确立”，切实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落实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作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有力举措，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大局意识，不断强化责任担当，层层传导工作压力，切实担负起党委主体责任和班子“一岗双责”，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是健全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在集中整改的基础上，认真抓好长期整改任务的落实，保质保量完成整改任务。继续抓好专项整治工作，以专项整治工作为载体促进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不断巩固巡察整改的成果，认真总结专项整治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及时把巡察整改中形成的有效经验做法上升为制度成果，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三是强化成果运用，助推事业提质增效。把巩固巡察整改成果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与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起来，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真正把巡察整改的成果转化为健全制度、建强队伍、推动工作的实效，为推进市国资国企高质量发展提供思想保证和舆论支持。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763-3381738；邮政地址：清远市清城区静福路 23 号清远国资办公楼 8、9 层；电子邮箱：qygzw@gdqy.gov.cn。

中共清远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